

(2021年版)

分， 《
法》的 定， 定本。
的 程度，
对 产的， 对 的
分。
单 当按 本 的 定， 分别 编
报、 报 表 报 登 表。
本 称 法 的 保
对 产的 别的， 包
：
()、 保、 风、
产地、 别保、 保；
(二)除() 的 保 范， 本、
本草、 (、 地、 等)、
地、， 点保 动 地， 点保 长
繁 地， 的 产 场、 饵场、 冬场 道，
场， 点 防 点、 地封 保
、 封闭 半封闭；

() 、 、 、 、 办
的 ， 保 单 。

报 、 报 表 当 对
的 点分 。

单 当 按 本 定
别，不得 改 变 别。

本 别 的 ，
别按 单 等 的 定。
不 程 的 改 、 ，
别按 改 、 的 程 定。
本 定 的 ， 不
； 部 对 本 定 的 ，
必 的 ，
的 、 处 的
程度等， 出 分 的 ， 报 部 定
。

本 部 负 ， 并 订 布。
本 2021 1 1 。 《
分 》 (保 部 第44) 《 改 〈
分 〉 部分 的 定 》 (部
第1) 废 。

















